附件2

北京市固体（危险）废物移出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废物产生者 | 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 |
| 单位地址： | 邮政编码： |
| 法人代表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联系人姓名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单位法人代码： |
| 废物接收者 | 单位名称： |
| 单位地址： | 邮政编码： |
| 法人代表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联系人姓名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单位法人代码： |
| 转移废物情况 | 废物名称： |
| 废物来源： |
| 是否是危险废物：是□√不是□ |
| 废物类别编号：废物代码： |
| 主要污染物成分及含量： |
| 物理/化学性状： |
| 转移时间和批数： |
| 转移数量： |
| 运输情况 | 运输单位： |
| 运输途径地： |
| 运输方式： |
| 废物包装方式： |
| 申请移出理由 |  |
| 废物处理情况 |  |
|  |
|  |
|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意见 | 年月日（章） |

填表说明：

1.本表一式三份，由固体（危险）废物产生单位如实填写。

2.转移危险废物的应执行国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。

3.废物名称：指固体废物的具体名称。

是否是危险废物：根据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判断

废物类别编号：指固体废物的类别编号。（以上两项按照国家固体废物排污申报名录填写）

物理/化学性状：指固体废物的物理相态和化学特性。

转移时间：本表适用于最多12个月期限内的固体废物多次转移。

运输途径地：指固体废物转移过程经过的设区的市。

废物处理设施、设备：包括厂房、仓库、场地面积、工艺设施设备名称、规格和数量等。

废物处理工艺流程：指废物处理的工艺技术简述和流程图等有关内容。

污染防治措施：接收单位在处置固体（危险）废物过程中对废气、废水、固体废物和噪声采取的治理措施。